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2) (a) 條作出。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擬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據董事會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未計分拆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數碼信息服務」）（「分拆」）而產生之財務虧損前約為港幣 630 百萬元，計入上述財務虧損後約為港幣 30 百萬元。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分拆後本集團持有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權攤薄所產生的財務虧損，屬一次性虧損，並非真實的現金流出。

另提述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的中期業績公告，公告提及，鑒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的變更，以往在財政年度第四季度期間計提的僱員獎金，將提前於十二月計提並入賬。該項開支約為港幣 150 百萬元，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入賬。

除上述一次性財務虧損及由於財政年度結算日之變更導致的開支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業績，亦因為二零一三年資訊科技市場宏觀經濟環境轉差而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正在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年度業績進行最後審定。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所得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可能會有所調整。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宜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及閻國榮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昭廣先生、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及王家龍先生

網址：www.digitalchina.com.hk

* 僅供識別